

以弗所書聖靈論〈五〉

I. 神的全副軍裝〈弗 6:10-17〉

1. 要在主裏「剛強」——屬靈爭戰的能力來源

2. 屬靈爭戰的對象

3. 要穿戴上神的全副軍裝

A. 目的

B. 神的軍裝包括：

1) 真理的腰帶

2) 公義的護心鏡

3) 平安福音的鞋

4) 信心的籐牌

5) 救恩的頭盔

6) 聖靈的寶劍——神的話

II. 在聖靈裏禱告〈弗 6:18〉

III. 屬靈原則

1. 當信徒傳揚福音，乃是靠著聖靈的能力來宣講。聖靈使所宣講的神的話具有大能和效用，叫人從黑暗中得釋放〈徒 1:8；林前 2:4-5〉。
2. 信徒唯有在禱告中倚靠神，藉此穿戴神的全副軍裝，才能在屬靈爭戰中站立得住。而禱告應當在聖靈的激發和引導之下來進行〈羅 8:26-27〉。